

总目 184 – 转拨各基金的款项

管制人员：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常任秘书长(库务)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预算 75.190 亿元

管制人员报告

宗旨

本总目下的开支涉及转拨往各基金的款项。这些基金由立法会按《公共财政条例》(第 2 章)第 29 条决议成立。转拨各基金的款额是根据每个基金的承担额及预测现金流量评估。

	2012-13 (实际)	2013-14 (原来预算)	2013-14 (修订)	2014-15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52.0	743.0	10,893.0 (+1 366.1%)	7,519.0 (-31.0%)
				(或较 2013-14 原来 预算增加 912.0%)

财政拨款分析

2 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三至一四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33.740 亿元(31.0%)，主要由于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无须转拨款项至奖券基金，部分减省的开支因转拨款项往基本工程储备基金和贷款基金而抵销。

总目 184 – 转拨各基金的款项

分目 (编号)	2012-13 实际开支	2013-14 核准预算	2013-14 修订预算	2014-15 预算
	\$'000	\$'000	\$'000	\$'000
非经营账目				
转拨各基金的款项				
984	—	—	—	5,000,000
988	—	700,000	700,000	2,500,000
990	52,000	43,000	193,000	19,000
	—	—	10,000,000‡	—
	52,000	743,000	10,893,000	7,519,000
	52,000	743,000	10,893,000	7,519,000
	52,000	743,000	10,893,000	7,519,000
	52,000	743,000	10,893,000	7,519,000

‡ 须在二零一三至一四年度完结前获财务委员会批准。

总目 184 – 转拨各基金的款项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转拨各基金的款项预算为 7,519,000,000 元。这些基金由立法会按《公共财政条例》第 29 条决议成立。这个数额较二零一三至一四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3,374,000,000 元，而较二零一二至一三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7,467,000,000 元。

非经营账目

转拨各基金的款项

2 在分目 984 给予基本工程储备基金的款项项下的拨款 5,000,000,000 元，是供基本工程储备基金支付预期在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用于工务计划、土地征用、非经常资助金和主要系统设备，以及电脑化计划方面的开支。

3 在分目 988 给予贷款基金的款项项下的拨款 2,500,000,000 元，是供贷款基金批出主要作教育用途的贷款或垫款之用。

4 在分目 990 给予赈灾基金的款项项下的拨款 19,000,000 元，是供赈灾基金支付在本港以外地方发生灾难时提供人道援助的开支。